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理益”）和刘益谦先生函告，获悉新理益、刘益谦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新理益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	累计质押股数
新理益	是	100,000,000	2018年12月25日	2019年12月31日	中诚信托	5.37%	融资	1,565,081,866
合计		100,000,000				5.37%	融资	1,565,081,866

2、刘益谦先生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	累计质押股数
刘益谦	是	100,000,000	2018年12月25日	2019年12月31日	中诚信托	11.76%	融资	836,446,253
		100,000,000	2018年12月25日	2019年12月31日	中诚信托	11.76%	融资	
合计		200,000,000				23.52%	融资	836,446,253

3、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(截止 2018 年 12 月 25 日)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持股数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累计质押股数	累计质押占持股数的比例	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新理益	是	1,860,909,243	37.67%	1,565,081,866	84.1%	31.68%
刘益谦	是	850,000,000	17.20%	836,446,253	98.41%	16.93%
王薇	是	555,604,700	11.25%	332,373,812	59.82%	6.73%
合计		3,266,513,943	66.12%	2,733,901,931	83.69%	55.34%

4、控股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大股东新理益、刘益谦先生和王薇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改变控股股东地位。如上述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2 月 25 日出具的新理益、刘益谦先生《股权质押明细》。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2 月 25 日出具的大股东《股权质押冻结明细表》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